共同教育委員會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評審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: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7 日 (星期三) 中午 12:00

開會地點: 共教會會議室

主 持 人:張主委良漢

出 席 者:張委員坤森、侯委員帝光、晁主任瑞明、吳委員順良、鄭委員縈、

楊委員希文、賴委員俊宏、程主任小芳、李委員中芬、陳主任石法、

黃主任豐隆、林委員衢良、謝委員欣如、井委員泓瑩

壹、宣佈開會

貳、上次會議(106.3.2)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

第一案 提案單位: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:請審議通識教育中心 105(二)續聘兼任劉明德教師案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:依會議決議執行。

多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 提案單位: 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:共同教學中心 106 學年度新聘兼任教師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體育教學組林怡君老師升等助理教授,依程序辦理新聘作業程序(如附件一)

決議:照案通過,送校教評會議。

第二案 提案單位: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:共同教學中心 106 學年度續聘兼任教師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續聘兼任教師名冊(如附件二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線

第三案 提案單位:共同教學中心

案由:共同教學中心數學教學組李冬鳴老師免評鑑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李冬鳴教師免評鑑申請表。(如附件三)

決議:照案通過,送教學發展中心。

第四案 提案單位: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:通識教育中心 106(一)新聘兼任教師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1. 新聘兼任教師余秉弘、陳企韶、吳聲佑、吳學治、楊瑛碧及高瑞惠。

2. 劉性仁老師升等副教授,依程序辦理新聘作業程序(以上履歷如附件四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,送校教評會議。

第五案 提案單位: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:通識教育中心 106(一)續聘兼任教師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續聘兼任教師名冊(如附件五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六案 提案單位:語文中心

案由:語文中心 106(一)新聘兼任教師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新聘兼任助理教授王敬翔、兼任講師邱惠佩(以上履歷如附件六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,送校教評會議。

第七案 提案單位:語文中心

案由:語文中心 106(一)續聘兼任教師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續聘兼任教師名冊(如會議紀錄附件七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八案 提案單位:語文中心

案由:語文中心二位約聘教師林佳潔及王思涵續聘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依據國立聯合大學進用約聘教師實施要點第六點,聘期屆滿經系所教評會審議

,作為續聘與否參據。

決議:撤案。

第九案 提案單位:語文中心

案由:語文中心兼任講師彭莉雅申請講師證書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彭莉雅老師校內初核符合規定。(如附件八)

決議:1.9票同意,1票廢票,照案通過,送校教評會議。

2.老師申請證書,著作要以聯合大學名義發表,才可採計成績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

訂

線